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新商事仲裁与司法实务专题案例 (第九卷) >>

13位ISBN编号：9787566305725

10位ISBN编号：7566305727

出版时间：2012-12

出版时间：林一飞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2-12出版)

作者：林一飞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书籍目录

案例索引 专题一 仲裁协议的一般问题 专题二 运输保险与仲裁协议 专题三 仲裁机构 专题四 仲裁范围和可仲裁性 专题五 仲裁当事人 专题六 仲裁员和仲裁庭 专题七 仲裁程序 专题八 法律适用 专题九 公共政策 专题十 仲裁裁决的撤销和执行 专题十一 海事、海商仲裁

章节摘录

版权页：2006年8月，深圳市Z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T保险有限公司签订货物运输预约保险单。该预约保险单就订约主体、基本权利义务作了约定，投保人和被保险人为深圳市Z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险人为T保险有限公司。

保险人根据投保人的申请，在投保人按照本预约保险单中所约定的方式如期履行向保险人缴付相应保险费义务的前提下，依照本预约保险单（包括附件）中所列明的承保条件和条款，承保货物运输保险。

预约保险单是对由投保人或被保险人于保单正式生效后运输的约定货物按条件予以承保而签订的正式合约；第2条就保险标的约定，被保险人具有可保利益的全新之常规普通货物，包括家私、钢构件、建材（为钢结构、防火板、石胶板，不含幕墙玻璃等易碎品）等；第5条就保险期限约定，预约保险单生效时间为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第二日零时；第10条就保险条件约定，主承保条款为《海洋运输货物保险条款》等，承保险别为海运一切险；第11条就保费结算约定，采取每月结算方式；第14条就预约保险单的终止和变更约定，如需变动和修改，或单方要求提前终止预约保险单，须提前30天书面通知送达对方，解约自向保险人发出或由保险人发出书面解约通知的第二日零时起满720小时开始生效；第15条就争议处理明确约定，一旦发生争议，双方应实事求是，友好协商处理。

双方实在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2007年5月21日，T保险有限公司与深圳市Z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货物运输预约保险单补充协议，约定原预约保险单项下保险标的自2007年5月21日起调整为被保险人具有可保利益的全新之常规普通货物，包括家私、钢构件、建材、大理石等；原预约保单其他条件不变。

编辑推荐

《最新商事仲裁与司法实务专题案例(第9卷)》每一卷的专题会有微调，但基本上是围绕国际和国内商事仲裁制度及实务涉及的主要方面来确定。

当然，各个专题之间案例的划分界限并非十分严格，例如仲裁协议与仲裁当事人、仲裁程序与公共政策等，总是可以发现不同专题之间的交叉和援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